南 昌 大 学 部 门 函 件

南大国实函[2022]1号

**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**

校内各相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寒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根据上级有关文件和学校相关工作安排，进一步做好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下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放假前组织一次实验室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工作。

二、各单位要落实寒假期间每间实验室的安全责任，明确各级实验室安全责任人。停用的实验室要切断水、电、气源，关好门窗，贴好封条，对不能断电的设施设备要有人管理，通过技防、人防等措施确保安全；

三、加强剧毒、易制毒、易燃易爆物品、管控品、特种设备及实验室消防设施等的安全管理，防止危险品泄漏、失窃以及火灾等事故发生。

三、寒假期间实验室仍需工作的，各单位要掌握相关实验和人员情况（含本单位所属或依托本单位的重点实验室/研究所/中心等），做好实验风险评估，严禁开展高风险实验，严禁一个人进行实验，做好实验室安全预案，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，谁批准谁负责”的原则负责实验室安全，学生实验过程中必须有指导老师值班或现场指导，并填写《假期开放实验室情况登记表》（后附）在本单位进行备案。

四、各类实验室房间不得留宿，实验人员22:30前必须离开实验室，请提前半小时做好离场准备。对可能超过22:30的实验采取“非必要不开展”的原则，如确有必要的，须提前向本单位报备，各单位汇总后电子版报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罗嘉OA邮箱，一次一报。

五、寒假期间各单位要落实好实验室安全值班人员，定期巡查，保持通讯畅通。发现实验室安全隐患及时处置，发生安全事故的要立即上报，按照相关预案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。

六、各单位要加强对出入人员的管理，对外来人员和非本单位实验室人员要进行盘查和登记，避免发生意外事件。寒假期间需施工改造的实验室要配备专人进行现场监督管理。

**请各单位于1月21日下班前将汇总后的《假期开放实验室情况登记表》（附件）电子版发送至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罗嘉OA邮箱，联系电话：83969215。**

**注：寒期期间实验室全部关闭的单位也请“零”回复。**

附件：《假期开放实验室情况登记表》

 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

2022年1月13日